

证券代码：832276

证券简称：翔宇药业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林凡儒持有公司股份 15,6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8.1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1,7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9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雀山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邵长秀持有公司股份 13,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6.7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8,666,668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333,332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雀山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股东林凡儒、邵长秀为临沂市仁和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向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雀山支行申请的 5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质押股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林凡儒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5,600,000、8.14%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1,700,000、6.1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5,600,000、8.14%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28,600,000、14.92%

股东姓名（名称）：邵长秀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3,000,000、6.78%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8,666,668、4.52%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3,000,000、6.78%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28,600,000、14.92%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